



#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

## 110 年度第 1 期勞動事務學院招生簡章

一、本期上課時間：自 110 年 3 月 23 日(二)至 6 月 29 日(二)止。

二、報名日期：有意參訓學員特別注意，本期採 2 梯次報名，請依課程編號對照報名時間報名！  
本系列課程皆免費，各課程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
梯次	報名時間	報名課程編號	報名系統	課程一覽表
第 1 梯次	3 月 15 日(一)上午 9 時	3、4 月課程 3、5、6、7、8、11、13、14、 15、16、17		
第 2 梯次	4 月 12 日(一)上午 9 時	5、6 月課程 1、2、4、9、10、12、18		

三、上課地點：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101 號 6 樓(勞工教室大教室)。

四、報名資格：臺北市市民或工作地位於臺北市之勞工朋友。

五、課程內容：依據勞動權益法令與時事議題開設相關課程，包含勞動條件及相關法令系列、勞資爭議系列以及職場安全防護系列等豐富課程，課程內容請參閱 110 年度第 1 期勞動事務學院課程時間一覽表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本學院採網路線上報名，欲報名課程者，請於課程開放報名前，先至本局勞動事務學院課程報名系統加入學員，先行取得學員資格，並於各梯次報名日期，至前揭課程報名系統進行線上報名。

(二)報名流程及錄取查詢：

1. **確認是否報名成功**：於課程報名畫面點選確定報名後，如欲確定課程是否報名成功，可至「報名系統>學員專區>報名課程查詢」，如出現該堂課程名稱，才表示報名成功。

2. **報名資格審核**：後續系統將發送課程審核結果信件，審核通過、不通過皆將以電子郵件通知，請學員留意個人電子信箱。

3. **查詢是否錄取的三種方式(請學員自行上網查詢，不另通知)：**

(1)查詢個人電子信箱：審核信之審核結果為「通過」之學員，即成功錄取該堂課程。

(2)課程報名系統網頁之「報名課程查詢」：於「報名系統>學員專區>報名課程查詢/審核狀態」查詢，審核狀態須為「已通過」。

(3)課程報名系統網頁之「錄取查詢」：公布於「報名系統>學員專區>錄取查詢/錄取名單」。

4. **錄取者始得參加該堂課程。**

(三)學員於完成線上報名後，如因故無法參與課程，請務必至前述網頁自行取消課程，一旦取消將釋出名額，提供有意參訓之學員報名，請珍惜使用免費課程資源。

七、學員上課須知：

(一)學員應完成線上報名始可參訓，**恕不接受現場旁聽或候補**，以維護學員安全及課程品質。

(二)學員報名後，應由本人親自參加，不可由他人代為參訓。

(三)本局不另提供結業證書，如學員須上課證明，請學員於課後兩週至「報名系統/學員專區/課程時數查詢」。

(四) 為尊重智慧財產權及著作權，課程如印製紙本講義，僅提供開班當天參訓學員使用，不另提供電子檔。

(五) 本學院保留課程師資、內容、時段等課務相關彈性調整及變更的權利，如有任何異動，將逕行公告或 mail 通知。

(六) 為響應政府環保政策，請學員自備環保杯具。另全日班課程，中午不提供便當，請學員自行至外用餐。

(七) 如遇天然災害或重大事故，足以影響公共安全時，本局將暫停或中止課程辦理。

(八) **為確保學員參訓權益，請務必依規定請假或取消課程(詳情請參考「八、出缺勤規定及九、課程取消規定」辦理)，如未依規定辦理，本局即取消下一期報名資格(詳情請參考十、停權規定)，懇請見諒。**

#### 八、出缺勤規定：

(一) 遲到：遲到逾 1 小時者，以缺席論之。

(二) **線上請假：一律採線上填報學員請假單，恕不接受事後請假。**事後請假或未依規定請假，以缺席論之。

線上請假	請假方式
	您可掃描 QRcode 或連結網址線上請假： <a href="https://tinyurl.com/y26vv8vc">https://tinyurl.com/y26vv8vc</a> (請於 <b>開課前</b> ，至遲於課程當日辦理請假。)
假別	參考事由
病假	學員需親自前往診所、醫院就醫治療。
事假	因家庭照顧、重大或特殊要務，需親自處理。
公務請假	因臨時會議、工作等公務，需親自處理。
其他	如喪假、身體不適等

#### 九、課程取消規定：

因本局需於課前辦理籌備作業(如印製講義及簽到表等)，為使資源有效利用及維護學員上課權益，請務必遵守下列規定：

(一) 登入「學員專區/報名課程查詢」區**自行取消**課程，一旦取消將釋出名額，供有意參訓學員報名。

(二) **本學院恕不接受當日取消(含單堂或多堂課程)；如報名多堂課程者，開課後亦不接受中途取消課程。**

#### 十、停權規定：

1、參訓學員如有代簽或由他人代為參訓情事，即取消下一期報名資格。

2、**另為合理分配課程資源，每期課程學員最多可報名 2 門課程，超過部分本局將依開課日期順序自動釋出名額供有意參訓學員報名，不另通知。**

3、**於同一期課程內，如累計2次(含)以上於開課當日請假之情事，本局保留取消下一期課程報名資格之權利。**

4、參加單堂課程者(指 1 日或半日課程)，如未遵守請假規定，即取消下一期課程報名資格。

5、參加多堂課程者(2 堂以上)，缺席時數超過該課堂總時數 2 分之 1 以上，即取消下一期課程報名資格。

十一、如有任何課程相關問題，歡迎來電洽詢：02-27208889/1999 轉 3344、3345、3346、3339。